

汕头市濠江区礮石街道葛朱社区党
群服务中心用地地块
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

土地使用权人：汕头市濠江区礮石街道葛朱经济联合社

调查单位：汕头市域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

摘要

本次调查地块位于汕头市濠江区礮石街道葛朱社区华阳街路旁，占地面积为1368.41平方米（2.05亩）。调查地块内历史沿革均无工业生产，场地原土地用途主要为盐田，历史上主要作为盐田、海盐仓库和菜园使用，项目地块1992年前主要作为盐田和海盐仓库使用；1992年起盐田停产，海盐仓库也随之拆除，该地块一直为空地地闲置，该地块部分场地于2012年11月陆续被附近村民开发作为菜园使用，该菜园于2018年10月停止种植，此后该地块一直闲置至2021年10月8日地块开始动工建设葛朱社区党群服务中心。该地块用地权属为葛朱经济联合社农民集体。

本次调查按照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（HJ25.1-2019）、《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，对调查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。本次环境调查在收集地块资料的基础上，开展了地块现场踏勘、人员访谈等工作，本地块调查工作仅包括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，此次调查工作主要结论如下：

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，通过现场踏勘、人员访谈及查阅历史资料可知，项目地块1992年前主要作为盐田和海盐仓库使用；1992年起盐田停产，海盐仓库也随之拆除，该地块一直为空地闲置，该地块部分场地于2012年11月陆续被附近村民开发作为菜园使用，该菜园于2018年10月停止种植，此后该地块一直闲置至2021年10月8日地块开始动工建设葛朱社区党群服务中心。该地块历史未进行工业企业生产活动，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，未涉及环境污染事故、危险废物堆放、固废堆放与倾倒、固废填埋等，未存在其它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。周边存在的垃圾收集点，所产生污染物对本地块土壤影响不大；相邻地块历史生产活动对地块产生环境影响不大。地块内及相邻地块均无电镀、线路板、制革等重点行业企业，历史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，对项目场地产生环境污染影响不大。

根据现场快速检测结果，项目土壤监测因子、镉、铜、铅、汞、镍等监测指标的监测结果符合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，总铬符合深圳市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》（DB4403_T67-2020）中铬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，可

作为第一类用地进行开发利用。

可见，该地块属于低风险、低污染地块。调查地块符合第一类用地（居住用地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中小学用地、医疗卫生用地、社会福利设施用地及公园绿地中的社区公园或儿童公园用地等）的建设要求，可作为第一类用地进行开发使用。因此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，根据导则要求，调查活动可以结束，无需开展第二、第三阶段地块境调查工作，本地块可作为居住用地开发利用。